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柳雅云
電話：02-7736-5612
電子信箱：f32321645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唯心聖教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401007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原函影本、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

(A09000000E_1140100777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
A09000000E_1140100777_senddoc1_Attach2.jpg)

主旨：請向校內教職員工生宣導「不採、不食野生不明動植物」
原則，以降低食品中毒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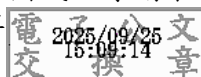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依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4年9月22日FDA食字第
1141302605A號函辦理。

二、前揭函文指出，該署近期接獲通報民眾於野外自行採摘誤
食大花曼陀羅葉片致中毒事件，為防範憾事再發，爰提供
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；另有關其他植物性天然毒（如野生
菇類、姑婆芋等）之相關介紹，已同步置於該署官方網站
「防治食品中毒專區」（網址：<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Content.aspx?sid=11538>），請各校多加宣導及運
用。

三、請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轉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配合辦
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


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函

地址：115021 臺北市南港區研究院路一段
130巷109號

聯絡人：技正 莊先生

聯絡電話：(02)2787-7365

傳真：(02)2653-1062

電子郵件：cph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FDA食字第1141302605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A21020000I_1141302605A_doc4_Attach1.jpg)

主旨：請貴部（署）轉知所屬並加強宣導「不採、不食野生不明
動植物」原則，以降低食品中毒風險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署近期接獲通報民眾於野外自行採摘誤食大花曼陀羅葉
片致中毒事件，為防範憾事再發，請貴部（署）依業務權
責加強相關宣導，共同守護民眾食品安全，重點如下：

（一）教育單位：加強校園衛教課程及午餐食材安全教育。

（二）餐飲與勞動人力：強化廚師及外籍移工教育訓練，避免
誤採誤食。

（三）農業與社區：透過農業推廣及社區營造，提醒民眾正確
認識毒性植物。

（四）觀光旅遊：於登山健行、休閒農場、國家公園及遊憩據
點加強導覽解說與旅客提醒。

二、檢送大花曼陀羅宣導文宣1份（如附件）。另有關其他植
物性天然毒（如野生菇類、姑婆芋等）之相關介紹，業已
同步置於本署官方網站「防治食品中毒專區」，網址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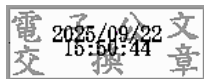


下：[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Content.aspx?](http://www.fda.gov.tw/TC/siteContent.aspx?sid=11538)

sid=11538。請惠予轉知所屬單位廣為運用，並提醒民眾提高警覺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內政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交通部觀光署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

野外覓食勿大膽，小心誤食恐致命



大花曼陀羅

大花曼陀羅植株全株皆有毒，其中以果實及種子毒性最大，葉形較假酸漿葉為大(約2~3倍) 單從葉片外觀判斷極容易混淆！



葉子小時候
常被誤以為是
食用野菜嫩葉

單葉、互生
葉片長15-30CM、寬8-15CM



花朵可能有
不同顏色

木本植株高大
花朵如吊鐘下垂



花苞常呈長橢圓、具微尖頭、
外表光滑、質地柔軟、不含種子

注意

葉片類似！

南非葉



單葉、互生、橢圓狀、
上表面被粉狀短柔毛，成熟葉光滑

注意

花朵類似！

百合



草本植株矮小
花朵多上仰

注意

花苞類似！

秋葵



果實為長圓錐形、表面粗糙、明顯
稜角、質地較堅實、含較多種子